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

CHINA CITIC BANK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公告

董事任職資格獲核准

茲提述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5年2月24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本行選舉付亞民先生為本行第七屆董事會(「**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本行於近日收到《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關於付亞民中信銀行董事任職資格的批覆》(金覆[2025]487號)，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已核准付亞民先生擔任本行董事的任職資格。

董事會於此正式宣布：

付亞民先生自2025年8月18日(即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期間按照本行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取酬政策，不從本行領取任何董事津貼。

付亞民先生的簡歷及其他根據有關法律法規須予披露的信息，請參見通函，通函已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

鑒於付亞民先生已就任本行非執行董事，根據本行董事會相關會議決議，付亞民先生自2025年8月18日起擔任本行第七屆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委員，詳情請參見本行2025年7月15日刊載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董事會對付亞民先生的加入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 • 北京
202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蘆葦先生(行長)及胡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彥康先生及付亞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